附

湖州市级人才发展专项资金2020年预算表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专项资金名称 | 人才发展专项资金 | 主管部门 | 市委组织部 | 2020年预算额度 | 8000万元 |
| 政策依据 | 1. 《关于实施新时代人才强市战略服务湖州高质量赶超发展的意见》（湖委发〔2020〕8号） 2. 《湖州市人才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》（湖财行〔2019〕82号） | | | | |
| 分配依据 | 1. 市级人才发展专项资金预算主要依据《国家高层次人才特殊支持计划》（中组发〔2012〕12号）《浙江省高层次人才特殊支持计划》（浙组〔2017〕5号）《浙江省扩大海外工程师引进计划暂行办法》（浙人社发〔2017〕78号）《关于深化“南太湖精英计划”加快引进高层次创业创新人才的实施意见》（湖委办〔2013〕15号）《关于推进院士专家工作站建设的实施意见》（湖科协〔2010〕35号）《关于实施新时代人才强市战略服务湖州高质量赶超发展的意见》（湖委发〔2020〕8号）等政策文件进行分配。 | | | | |
| 绩效目标 | 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紧紧围绕中央、省、市委人才工作决策部署，以人才引领高质量发展为核心，持续优化人才生态，聚优育强高层次高技能人才，进一步做大人才基本盘，以更大力度提升人才发展绩效、释放人才发展红利，为我市加快赶超、实现“两高”目标提供强有力的智力支撑和人才保障。 | | | | |
| 绩效指标 | 1. 人才引育方面。全年引进顶尖人才、领军人才100名以上；申报入选国家和省级引才工程20名以上；引进“南太湖精英计划”人才项目100个左右；遴选“南太湖本土高层次人才特支计划”人才100名左右；统筹文化、教育、卫生、社工等各支人才队伍协调发展。  2. 人才效益方面。人才作用有效发挥，对经济社会发展的贡献度进一步提高。其中，“南太湖精英计划”创业企业实现销售收入100亿元以上；全市每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达到36件以上；新增为主和参与制修订国家标准40项以上。  3. 人才环境方面。支持湖州科技城建设，积极推进市级“南太湖精英计划”产业园等各类人才平台建设，加强特色小镇人才平台建设，大力推进人才飞地建设，加快发展人力资源服务业，全市人才平台承载能力进一步提升。 | | | | |
| 备注 |  | | | | |